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李莉萍

電話：(03)3322101#7417

電子信箱：vickylee@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14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000036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市「十二年國教國小課程領導人素養導向學習評量與課程評鑑工作坊」南區第一場次延期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09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及本局109年12月4日桃教小字第1090112414號函辦理。
- 二、旨揭工作坊南區第一場次「課程教學設計與評量的探究實作」，原訂110年1月13日（星期三）假大崙國小辦理，因故延至109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研習日期另案通知。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小(桃園美國學校除外)

副本：電子公文
2021/01/14
15:18:48
交 換 章

